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苗栗縣泰安鄉公所 函

地址：365苗栗縣泰安鄉清安村2鄰洗水坑  
60-3號

聯絡人：簡霖楷

電話：037-941025 分機310

傳真：037-941115

電子郵件：nokia700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臺東市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安鄉農字第1140013998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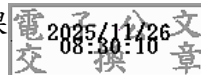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(0013998A\_20251125153209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鄉辦理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苗栗區營業處為興辦  
「新設電桿3根新建案」申請租用本鄉高熊段928、1154等  
2筆原住民保留地作為「郵電運輸」使用1案，敬請協助張  
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24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苗栗縣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全國55原住民鄉鎮市區公所、各村辦公處

副本：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苗栗區營業處、農經課



原民課

收文:114/11/26



1140041124

有附件